

证券代码：836149

证券简称：旭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7

##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中衡设计大厦 10F，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丁杰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476,72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098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2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2%。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12,05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991%。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管及相关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2022 年度，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并将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推进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报告就 2022 年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3 年的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反对股数 3,1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反对股数 3,1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3 年的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反对股数 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要求，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230Z0970 号)，现将上述报告提交审核并同意批准报出。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反对股数 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议案内容：

公司制作了 2022 年度报告以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1）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2）。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反对股数 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编制《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反对股数 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1. 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在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编制《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总体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  
反对股数 3,12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于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bse.cn) 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  
反对股数 3,12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  
反对股数 3,12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形成自查专项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进行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5）。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反对股数 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考核结果及 2023 年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 2022 年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现对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考核及发放结果进行确认。

经确认，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符合公司发展现状，发放结果与考核结果一致。

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计划和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制定了 2023 年薪酬考核方案。董事会同意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具体任职，按该考核方案领取薪酬。

公司董事、监事不领取津贴，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领取岗位薪酬，独立董事按照已经审议通过的津贴方案执行。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反对股数 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反对股数 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73,60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2%；

反对股数 3,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四)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八	《公司 2022 年度权 益分派 预案的 议案》	2,208,932	99.8590%	3,120	0.1410%	0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林华、赵志刚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